考選部 函

地址:11602台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1號

承辦人:張怡茹

電話: 02-22369188#3184

傳真: 02-22363483

電子信箱: 000460@mail. moex. gov. 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8月15日 發文字號:選總三字第100170117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考選部國家考試宣導形象識別圖像(吉祥物)」設 計徵選辦法1份,請 惠予刊載貴校網站並公告轉知所屬 師生踴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 一、為建立本部視覺象徵,以宣傳創新考選形象,希望集合各界創意理念,徵選代表考選文化和精神之形象識別圖像(吉祥物)。
- 二、投稿送件時間:自即日起至100年9月23日(星期五)下午 5時截止。
- 三、參加資格:凡喜愛設計創作者,不限年齡、經歷,皆可參 與本活動。

四、有關本活動獎勵措施如次:

- (一)第一名:獎金新台幣3萬元。
- (二)第二名:獎金新台幣2萬元。
- (三)第三名:獎金新台幣1萬元。
- (四)佳作二名:各得獎金新台幣5,000元。
- (五)入選獎若干名(依參選作品數量之百分之十為上限):

人事室 收文:100/08/16 **041000055513** 無附件

訂

線



各得價值新台幣1,000元之獎品1份。

五、有關活動詳情及報名相關表件,請至本部全球資訊網(網址:http://www.moex.gov.tw)參閱及下載。

正本:大葉大學、大漢技術學院、中華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元培科技大學、 元智大學、文藻外語學院、世新大學、正修科技大學、永達技術學院、明志科技 大學、長庚大學、南華大學、建國科技大學、真理大學、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正 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東華 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屏東商業技 術學院、國立政治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 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 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 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灣體育學院、國 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體育大學、朝陽科技大學、華夏技術學院、華梵大學、慈 濟技術學院、萬能科技大學、義守大學、實踐大學、臺北市立教育大學、臺北市 立體育學院、輔英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銘傳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國立高 雄餐旅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南護理專 科學校、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崇右技術學院、崑山科技大學、康寧醫護暨管理專 科學校、淡江大學、清雲科技大學、蘭陽技術學院、景文科技大學、慈惠醫護管 理專科學校、慈濟大學、嘉南藥理科技大學、臺北醫學大學、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輔仁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黎明技術學院、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德 科技大學、興國管理學院、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靜宜大學、環 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佛光大學、逢甲大學、中原大學 、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德霖技術學院、吳鳳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中州學校 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南開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康寧 大學、亞東技術學院、南亞技術學院、中國醫藥大學、大華技術學院、中臺科技 大學、長榮大學、中山醫學大學、明新科技大學、玄奘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美和科技大學、東吳大學、致理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北台灣科學技術學 院、大同技術學院、南榮技術學院、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國立臺灣 戲曲學院、東海大學、大同大學、台灣首府大學、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 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南臺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 院、明道大學、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醒吾技術學院、臺灣觀光學院、經國管 理暨健康學院、弘光科技大學、國立金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苑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大 仁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亞洲大學、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 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國 立聯合大學、開南大學、法鼓佛教學院

副本: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屏東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臺





東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教育局、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第17.與:48章

訂

線

裝

